

#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就相关审议事项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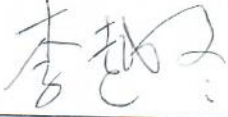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拟定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Yuedo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李越冬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铃' (Li Ling).

---


李 铃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柴俊武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